



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03月22日

活動承辦人：主任觀護人許玄宗

聯絡電話：089-310180 轉 128

東檢 111 年 03 月 22 日辦理 「反賄選暨反酒駕生命教育講座」

為使社會勞動人們瞭解酒駕對社會危害的嚴重性，遏止酒駕亂象，並因應年底九合一選舉，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於 111 年 3 月 22 日辦理社會勞動勤前說明會之時，舉行「反賄選暨反酒駕生命教育講座」宣導，除了向社會勞動人們宣導酒後不可駕車，應珍惜生命、保障自己與用路人的安全外，亦宣導應維護乾淨選風、秉持公正優質的選舉，期勉社會勞動人們能夠落實反賄選。

本署多元處遇方案人員陳偉仁首先說明，檢察機關對於再犯酒駕者不准易科罰金之新政策，從嚴審核酒駕判決確定之執行案件，只要是 5 年內第 2 次以上再犯酒駕，就有可能以刑法第 41 條第 1 項但書規定「難收矯正之效或難以維持法秩序」為理由，不准酒駕者易科罰金，而必須入監服刑，以此讓社會勞動人們能夠省思生命意義，找到自己的生命價值，並利用自己的才能貢獻社會。

最後向社會勞動人們宣導，今年 111 年 11 月 26 日將舉行九合一選舉，可牢記抓賄五步驟「一接、二保、三打、四訴、五搞定」，若發現選舉候選人有賄選、行賄等情事，可撥打本署受理檢舉專線 (089)361169 或撥打免費檢舉專線 0800-024-099，歡迎民眾踴躍檢舉，拿獎金。

